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

Taiwan Kaohsiung District Prosecutors Office

新聞稿 (108.10.15)

發稿人：襄閱主任檢察官曾靖雅

某直播主涉嫌違反商標法一案 查扣之物件已取得部分鑑定結果非真品

臺灣高雄地方檢察署主任檢察官朱婉綺、檢察官吳韶芹日前指揮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二總隊刑事警察大隊偵三隊偵辦連姓直播主販售國際知名品牌商品，涉嫌違反商標法第 97 條、刑法詐欺等案，前經檢警將扣案商品送請原廠或其授權人員協助鑑定真偽，迄民國 108 年 10 月 14 日止，已取得鑑定結果為仿冒商標之商品清單如下：

編號	廠牌	品項	侵權市值 (新台幣；元)
1	GUCCI	手提包	83,365
		皮夾	
2	MICHAEL KORS	手錶	23,250
3	HERMES	手提包	1,193,600
4	CHANEL	皮包	980,000
5	ROLEX	手錶	436,500
6	FENDI	皮包	22,000
合計		共 16 件	2,738,715

高雄地檢署呼籲曾透過該頻道購買上開廠牌之品項的消費者，若有疑慮可先向內政部警政署保安警察第二總隊刑事警察大隊偵三隊（地址：高雄市新興區六合一路 130 號；電話：07-2362775）報案。本案其他疑似違反商標法等扣案物品將待接獲鑑定報告，適時進行公布。